

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任职到期及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独立董事任职到期情况

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冯巧根先生、闫建来先生和张光杰先生自2020年10月26日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独立董事在同一家上市公司的连任时间不得超过六年，冯巧根先生、闫建来先生和张光杰先生任职即将到期，任职到期后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

冯巧根先生、闫建来先生和张光杰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独立公正、勤勉尽责，在完善公司治理、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董事会谨向冯巧根先生、闫建来先生和张光杰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鉴于冯巧根先生、闫建来先生和张光杰先生任职到期离任将导致董事会中独立董事比例低于三分之一，在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之前，冯巧根先生、闫建来先生和张光杰先生将继续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其独立董事职责。

二、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情况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公司于2026年10月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师建华先生、冯圆女士、侯健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其中冯圆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

候选人师建华先生、冯圆女士、侯健先生具备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所必须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培训证明材料。

三位候选人均未持有公司股份，最近三年均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发现有《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中规定的不得担任独立董事的情形。三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审议通过该事项，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8日

附件：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师建华：男，196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1984 年 7 月至 1988 年 8 月，任总参装甲兵装备技术研究所参谋；1988 年 8 月至 1990 年 10 月，任中国科学器材进出口总公司工程师；1990 年 10 月至 2000 年 12 月，任中国汽车工业总公司生产司工程师、中国汽车工业总公司分公司副总经理；2000 年 12 月至 2002 年 7 月，任北京新华夏汽车连锁有限公司常务副总裁；2002 年 7 月至 2005 年 12 月，任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汽车物流分会副秘书长；2006 年 1 月至 2022 年 12 月，任中国汽车工业协会副秘书长；2022 年 12 月至 2025 年 12 月，担任中国电动汽车百人会副秘书长；2026 年 1 月至今，担任车百会研究院副理事长；曾担任福田汽车（600166）、建邦科技（920242）独立董事，目前担任天海电子（001365）、汉马科技（600375）独立董事。截至目前，师建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近三年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2、冯圆：女，198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管理学博士。2013 年至今，任职于浙江理工大学，任经济管理学院会计系副主任、副教授、硕士生导师，兼任中国会计学会高等工科院校分会理事、浙江省生态文明研究院研究员；先后赴加拿大圣文森特山大学、韩国又松大学、美国内华达大学环境能源研究中心开展访学。主要研究方向为管理会计、企业成本管理、环境会计与数字化成本管控；在《会计研究》等核心期刊发表论文 20 余篇，出版专著 5 部，主持多项省部级课题，获省部级科研二等奖。截至目前，冯圆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近三年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3、侯健：男，196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北京大学法学博士。2000 年 8 月至今，任职于复旦大学，任法学院党委委员、教授、博士生导师，主要研究方向为法理学、传播与互联网法、人权法、教育法；出版著作 4 部、译作 5 部，发表学术论文 50 余篇，曾获上海市哲学社会科学优秀研究成果著作类二等奖、论文类三等奖、上海市育才奖等多项荣誉。截至目前，侯健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近三年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